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决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于2021年7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以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拟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丁利荣先生、平丽洁女士、刘增勋先生、韦钢先生、秦熙先生、刘洪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同意提名徐国君先生、陈华先生、李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二）。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徐国君先生、陈华先生、李强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暂未设置职工代表董事）。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2日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丁利荣，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11月出生，管理科学博士。曾任江苏华控创投基金合伙人、海南江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11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担任海南江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青岛英派斯（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成都英派斯健身服务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曾获2012—2014年度即墨市劳动模范称号。2018年3月，当选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副主席、中国文教体育用品协会健身和体育器材专业委员会副主任，2018年9月，荣获“中国健身器材行业最具影响力人物”称号，2019年10月，荣获“中国文教体育用品行业杰出贡献奖”。

截至目前，丁利荣先生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海南江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90%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平丽洁，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8月出生，商学硕士。曾先后任职于北京汇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澳大利亚 Plastic Wax Pty Limited 和北京聚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目前担任海南江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青岛英派斯（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

截至目前，平丽洁女士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海南江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 股权，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增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12月出生，机械工程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职称。1995年至2004年，在青岛英派斯（集团）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发员、研发科长和研发部经理等职务。2005年起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现同时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刘增勋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韦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6月出生，经济学学士学位，中级会计师职称。2008年至2011年，任江苏华控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合伙人。2011年加入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现任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总经理，合伙人。同时担任东莞市雅路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悠游堂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多肯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南京聚焦餐饮管理公司董事、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恩梯基汽车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凌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

截至目前，韦钢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

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秦熙，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12月出生，机械设计学士学位，工程师职称。2001年至2003年，在青岛英派斯（集团）有限公司技术部任工艺科长，2004年起先后在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兼生产经理等职务，现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秦熙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洪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2015年8月至2018年12月先后担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行政管理中心总经理，现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刘洪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徐国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6月出生，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专业研究生毕业，经济学博士学位，非执业注册会计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1983年9月至1985年8月，在北京林业部干部学院任教；1987年8月至1988年11月，在北京林业管理干部学院任教；1988年12月至1998年4月，在青岛大学先后任讲师、副教授、教授、系副主任；1998年5月至2009年2月，在中国海洋大学先后任会计学教授，系主任、副院长、校长助理兼院长、财务处长等；2009年3月至2018年10月，在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先后担任总会计师、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同时兼任中国海洋大学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2018年11月至今，在中国海洋大学人本价值管理研究所任所长、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同时兼任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696）独立董事、中电科思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省会计学会副会长等职务。

截至目前，徐国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7月出生，博士学位，教授，泰山产业领军人才。1989年7月至1991年10月，在工商银行曲阜县支行计划科工作；1991年11月至1999年12月，在工商银行济宁分行办公室任宣传科科长，国际业务部国际结算科科长；2000年1月至2001年10月，任工商银行汶上县支行副行长；2001年11月至2002年8月任工商银行济宁分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05年3月至2011年10月，在山东经济学院财税金融研究所任副所长、所长；2011年

11月至2013年10月，在山东财经大学经济研究中心任主任；2013年11月至今，任山东财经大学当代金融研究所任所长、山东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现同时兼任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泰安市泰山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冠均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号：1629）、山东宝港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济宁鸿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72568）独立董事等职务。

截至目前，陈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10月出生，硕士学位。1997年7月至1999年6月，就职于中国工艺集团有限公司；1999年9月至2000年9月，任联想集团有限公司市场经理；2003年3月至2005年4月，任上海邦信阳中建中汇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2005年4月至今，历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合伙人、管理合伙人、管理合伙人/主任。现同时担任苏州六会馆餐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苏州工业园区浩锦贸易有限公司监事、苏州工业园区浩怡贸易有限公司监事、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3815）独立董事、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067）独立董事、无锡和烁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傲世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德州扒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派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截至目前，李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

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